

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
第六屆第六十二次董事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0年9月16（週四）下午2時正

地點：公視A棟七樓第一會議室

主席：陳董事長郁秀

記錄：鄭楠元

出席：應到人數：13人；實到人數：13人（含主席及委託代理出席）

吳董事瑪悌、邱董事再興、邱董事家宜、施董事振榮、
唐董事美雲、陳董事順孝、馮董事小非（委託陳董事順孝代理）、
舒米恩·魯碧董事（委託邱董事家宜代理）、鄭董事自隆、
蔡董事政良（委託盧董事彥芬代理）、盧董事彥芬、羅董事慧雯

列席：劉常務監事啟群（視訊）、胡監事永芬、黃監事銘輝、

徐代理總經理秋華、莊總經理豐嘉、蔣代理副總經理偉文、
張台長壯謀、呂代理台長東熹、林經理孟昆、林主任素蘭、
黃組長炫騰、鄭執行秘書楠元、
公視企業工會代表三名、華視企業工會代表一名

壹、主席致詞

本會國際影音平台「PTS WORLD TAIWAN」業於110年9月9日試
營運，將於10月4日於本會攝影棚舉行國際線上開播記者會。

貳、報告事項

一、確認第六屆第六十一次董事會議紀錄暨決議事項執行情形（附件
一）

決議：准予備查。

二、總經理報告（附件二）

針對徐代理總經理業務簡報，董事發言摘要：

陳董事長郁秀：

文化部於 110 年 9 月 15 日預告修正《公共電視法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，因與本日會議僅隔一日，時間過於倉促，修正內容不在此作討論。

請各位董事及監事撥冗詳閱相關條文，如有不同看法，亦請提供執行秘書彙整，併同管理團隊研議後之意見，提報下次董事會。

邱董事家宜：

對於新媒體部全媒體專案中心在創意或執行力上之表現給予肯定，未來希望挹注更多資源，使其持續發揮潛力、展現爆發力。年輕同仁有不同的視野，可與新生代的想法連結，是不爭的事實，每個世代皆有各自的進程，此刻應適時讓新勢力有崛起的機會，可為本會的前瞻性帶來助益。

決議：

（一）以上董事所提意見，請管理團隊參酌辦理。

（二）餘准予備查。

三、公廣集團各項報告

（一）中華電視公司經營現況報告（附件三）

（二）客家電視台工作報告（附件四）

（三）臺語台工作報告（附件五）

決議：准予備查。

四、書面報告：

110 年八月份租金收入統計暨資產出續租彙整表（附件六）

決議：准予備查。

五、110 年第二季稽核報告複查結果（附件七）

林主任素蘭說明：

- （一）本年度稽核計畫「資訊作業控制管理辦法-資通安全檢查」委外查核作業，因 6 月中本會資訊系統遭駭客入侵，本室乃重新與委外查核單位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）調整查核範圍與查核系統，仍以內控制度為主軸，以資安角度加強深度，聚焦於調查局及董事會委外資安服務團隊所提出之建議事項。
- （二）因查核「人天」數增加，總費用擬調整為 30 萬元，較 110 年 5 月 20 日第五十八次董事會議通過之金額增加 2 萬元。

決議：

- （一）本會 110 年度稽核計畫「資訊作業控制管理辦法-資通安全檢查」查核作業委外案，同意稽核室所提，將查核費用調升為 30 萬元。
- （二）餘准予備查。

六、第六屆第三十次監事會議紀錄（附件八）

決議：洽悉。

七、第六屆董事會資安專案小組第一次會議紀錄（附件九）及第二次會議紀錄（附件十）

決議：准予備查。

參、討論事項

- 一、案由：有關本會資安防護改善進度報告，提請討論。

提案單位：新媒體部

說明：

- (一)依 110 年 7 月 15 日第六十次董事會決議，成立資安專案小組了解本會資安問題，並委請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(下稱安基公司)針對本會於 6 月 16 日遭受勒索加密病毒攻擊事件，進行鑑識分析。本案經兩次資安專案小組會議討論，安基公司已提供資安管理與防護強化建議方案(如附件十一之一)，本部亦提出健全資安管理措施與加強防護報告(如附件十一之二)。
- (二)110 年 8 月 23 日資安法修正通過，目前本會導入 ISMS 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已執行事項，及安基公司建議，統整列表說明如附件十一之三。
- (三)據上開說明，本會於技術面之各項資安防護機制顯有不足，為提供更健全之資安防護，以降低遭受駭客攻擊之風險，擬採取安基公司所提供之強化建議方案，加上本會目前迫切需要之防護，規劃各項採購計畫，相關經費經審慎評估後，擬以提撥特別預算方式，報請董事會審議。
- (四)為強化本會資安防護能力，除落實 ISMS 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循環，及健全技術面各項防護機制外，於管理政策面建議：
 - 1.目前本會資安專才人力欠缺，亦無資安專責單位，擬由廠商派遣資安專才駐點本會。
 - 2.依行政院技服中心對於單位防護等級需與廠商服務量能，須對應之建議，本會為資安責任等級 A 級之非特定公務機關，於採購資安服務時，應參考該中心「共契資安服務」廠商評鑑結果中為 A 級之廠商。另對於委外廠商之規範，亦應參考共同供應契約「資通安全服務品項」之採購規定。

董事、監事發言摘要：

施董事振榮：

- 1.資安是重大議題，近年政府單位及民間機構皆受到駭客極大的威脅，目前問題在於，台灣極度缺乏資安人才，必須加快培訓腳步，始能作更有效之防範。
- 2.本會密碼管制是規定 3 個月或半年更換一次？每位同仁應定期且於不同時間進行為宜。

林經理孟昆說明：

俟全會系統及個人電腦清消作業結束後，10 月份起公告同仁更換密碼，以部門作區別，預計需要 2-3 周時間完成。

邱董事家宜：

請廠商派資安專才進駐本會，因屬長期且固定支出，新媒體部採購相關設備之後，是否仍有足夠預算可支應？

林經理孟昆說明：

專人駐點屬於「資安監控服務」項目之一，類似設備採購後續之維運費用，已獲得總經理支持，未來每年新媒體部將於「經常門」編列預算以為因應。

徐代理總經理說明：

所謂專人駐點包含駐點人員 1 名及相應遠端監控、監測異常狀況等其他服務，是屬於年度經常性支出，不宜向董事會爭取特別預算。目前編列金額為暫列，將分階段並視實際需求確認服務項目。

劉常務監事啟群：

- 1.董事會成立之資安專案小組已召開兩次會議，了解本次資安事件發生之緣由，並聽取外部資安團隊之建議，但此刻新媒體部有關預算規劃的報告，並未於資安專案會議中提出，先予敘明。

- 2.部門預算支出係長期性規劃，對於「資本門」、「經常門」之估算，前者雖屬一次性，但幾年內仍有可能作重新建置或更新設備之相應調整，因此經費編列有必要清楚呈現估算之全貌。
- 3.預算規劃需先作初估、再予微調、或視業務狀況作重新評估，過程中保留適當彈性，目前對於資安設備採購及監控服務需要持續投入的金額大約是多少？仍有增減空間嗎？請提出細目供參，董事會始可進一步了解資源之配置與需求。
- 4.董事與監事一再重申，「資安防護」非新媒體部單一部門的責任，而是全會同仁人人有責，可將此次事件視作本會轉型之契機，俟處理告一段落後，新媒體部應制訂相關內控制度與作業規範，始能搭配硬體建置及專人駐會之協助，防止類似情形再度出現。
- 5.本會目前面臨之課題，並非僅限於「資安」一項，在資訊整合與科技投入上必須同時升級，因此管理團隊應作全面性思考，本會所有系統資料庫應以組織運用為前提，不宜各自為政，需由新媒體部整體評估，投資合理預算於建置完善之資訊系統，以提升各面向之管理效能。
- 6.本人關心的重點在於，本會必須藉由制度與科技之輔助含軟體到位等，增進營運成效。歷次稽核報告曾提出諸多內控問題，但因時間關係，董事會未能作詳細討論；但監事會對此，倒是花費許多心力提供建議，包含加速借助資訊科技改善管理、避免系統設計疊床架屋應予以整合、以及進行人事及其他待優化系統之改造評估等事項，亦請新媒體部提出短、中、長期規劃並積極推行，依目前進度來看，仍欠缺執行能力，所投注的資源亦明顯不足。
- 7.希望利用此次資安事件檢討之機會，納入上揭相關議題，善用資訊科技作通盤考量；「資安」只是其中一環，不能僅專注於處理眼前發生的問題，茲舉人事管理系統為例，自 107

年第三季稽核發現同仁出缺勤管理之缺失至今，尚未達成強化人事管理資訊與自動化管理之目標。

- 8.再次強調，對於組織內建置完善系統以提高工作效率、節省人力、簡化程序、提供決策者即時獲取關鍵資訊等面向，新媒體部應作前瞻性之規劃，並依相關進度定期於董事會中報告。

林經理孟昆說明：

本會刻正導入 ISO 27001，將依循 ISO 規定擬訂資安管控制度及調整相關改善措施；另因《資通安全管理法施行細則》於 110 年 8 月 23 日公布施行，針對技術面及管理面各項要求，訂定需完成之期限。

自 109 年起，本部即調整部分預算，以達成各項法規要求為首要目標，另針對本會系統包括人事、財會及其他節目應用軟體等，多數已使用 20 年以上，目前雖仍正常運作，但考量後續人員維運及系統整合所需，已陸續與多家外部顧問廠商討論改寫、或採購 ERP（企業資源規劃系統）事宜；亦曾邀集廠商與相關部門進行訪談，計畫以財會為核心系統優先辦理，因其若不更新，各周邊系統仍將受限，而無法完成自動化作業。由於整體計畫龐大且需跨部門整合，本部於 111 年先行編列 500 萬元，作為前期執行導入作業，總體預算暫估約 2000 萬元，後續會依現有人力及資源，規劃時程進行資安、內控制度、及系統更新等導入並定期回報。

邱董事家宜：

劉常務監事用心良苦，提醒本會對於資訊科技之運用應作整體評估，就如同一部車時常拋錨，不應只是檢查個別零件，而是考量是否需要進廠進行大體檢，找出問題癥結，始可對症下藥，作根本徹底的解決。至於選擇維修的項目，因涉及預算規模，希望董事會加強監督，審慎檢視計畫中所列各項經費之合

理性，因為一旦有資源配置不當情形，恐造成浪費公帑之虞，則本會無法向全體納稅國民交代。此責任恐非林經理一人即可承擔，管理團隊應以邏輯思考，在每一個處理的步驟上皆具有清晰的圖像，將預算花在刀口上，不再是頭痛醫頭、腳痛醫腳，方有利於組織之長遠發展。

決議：

- (一) 盡速辦理資安監控駐會人力服務之相關行政程序，人員應盡速就位。
- (二) 對於安基公司所提出之強化建議方案，請管理團隊審慎評估本會目前所亟需之採購品項以及價格之合理性，並向資安專案小組提出規劃說明。後續請依會內採購作業要點規定，進行相關程序，所需經費以部門預算支應。
- (三) 管理團隊應加強督導，建立完善之各項資安管理機制，並落實所有同仁資安意識教育訓練。

肆、臨時動議(無)

伍、散會(15：50)